

证券代码：872319

证券简称：希肯文化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3日以邮件

等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安庭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周牧之因公务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真子祐一因公务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安庭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拟选举董事安庭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终止之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真子祐一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拟选举董事真子祐一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终止之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丹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拟聘请李丹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终止之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曹彩霞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拟聘请曹彩霞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终止之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兰兰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拟聘请兰兰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终止之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希肯琵雅国际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